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股东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4:30 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创智街 500 号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其中：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赵轶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出席人员及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924人，代表公司股份301,987,17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6006%。

### 2、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的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5人，代表公司股份199,195,40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3981%。

###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89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02,791,77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2025%。

### 4、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917人，代表股份103,490,37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3126%。

###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列席）了会议。

## 三、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表决方式，经与会股东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47,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8%；反对21,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2%；弃权1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50,4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4%；反对2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弃权18,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5%。

##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47,2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8%；反对21,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2%；弃权1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50,4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4%；反对2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弃权18,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5%。

## **3、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46,9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7%；反对22,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弃权1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50,1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2%；反对22,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4%；弃权18,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5%。

##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300,753,13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14%；反对1,202,2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81%；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5%。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2,256,3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076%；反对1,202,2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17%；弃权31,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7%。

## 5、审议通过《2025年度审计财务报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47,1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8%；反对21,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2%；弃权18,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50,3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3%；反对21,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弃权1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6%。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42,7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53%；反对38,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1%。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45,9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71%；反对38,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68%；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1%。

## 7、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03,439,02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4%；反对40,2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9%；弃权11,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39,0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4%；反对40,2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9%；弃权1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关联股东赵轶、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峰、钟锋浩、陈江华、邵靖阳、唐永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及津贴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03,608,52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2%；反对41,14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7%；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1%。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36,72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82%；反对41,14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8%；弃权1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1%。

关联股东赵轶、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峰、钟锋浩、陈江华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53,8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0%；反对21,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弃权11,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8%。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57,0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78%；反对2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2%；弃权11,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0%。

##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53,034,79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7%；反对22,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4%；弃权7,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0%。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60,7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4%；反对22,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3%；弃权7,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3%。

关联股东赵轶、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 **11、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286,96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81%；反对693,31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6%；弃权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3%。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2,790,16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234%；反对693,3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99%；弃权6,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7%。

####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301,955,57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5%；反对23,4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7%；弃权8,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3,458,77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95%；反对23,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9%。

####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295,045,93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015%；反对6,932,94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958%；弃权8,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96,549,12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2929%；反对6,932,9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991%；弃权8,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

#### **14、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299,173,85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84%；反对2,805,12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89%；弃权8,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0,677,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16%；反对2,805,1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05%；弃权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9%。

####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299,173,75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684%；反对2,805,12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289%；弃权8,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7%。

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100,676,9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2815%；反对2,805,12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05%；弃权8,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0%。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指派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 2、《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

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9日